

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原集团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14年5月7日收到公司持股5%以上的股东杭州晨阳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晨阳投资”）的股份减持告知函及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晨阳投资因经营需要减持了公司的部分股份。

晨阳投资于2014年3月1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减持1,151,010股公司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24%；于2014年3月14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减持了3,166,932股公司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66%；于2014年3月20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了2,436,000股公司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51%；于2014年3月2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了2,755,000股公司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57%；于2014年5月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了14,478,800股天原集团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.02%，本次减持后晨阳投资持有公司股份32,477,83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6.77%，仍然是公司持股5%以上的股东。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晨阳投资作为本次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人，特委托公司发布减持公告，同时晨阳投资编制的《简式权益变动

报告书》见同日的公告文件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份减持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(万 股)	减持比例 (%)
晨阳投资	集中竞价交易	2014年3月13日 -2014年3月14日	8.32	431.7942	0.90%
	大宗交易	2014年3月20日 -2014年3月26日	7.99	519.10	1.08%
	大宗交易	2014年5月7日	6.80	1447.88	3.02%
	合计			2398.7742	5.00%

2、本次减持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
晨阳投资	合计持有股份	5646.5572	11.77%	3247.783	6.77%
	其中：无限售 条件股份	5646.5572	11.77%	3247.783	6.77%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未违反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2、本次减持的股东非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

3、本次减持后，晨阳投资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.77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杭州晨阳投资有限公司股份减持告知函

2、杭州晨阳投资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
特此公告。

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五月八日